

北京科技大学

2012 年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

试题编号: 832 试题名称: 环境规划与管理 (共 4 页)

适用专业: 环境科学与工程

说明: 所有答案必须写在答题纸上, 做在试题或草稿纸上无效。

一、名词解释 (每小题 5 分, 共 40 分)

- 1、环境标准
- 2、企业环境管理
- 3、排污收费制度
- 4、能耗弹性系数
- 5、危险废物
- 6、水体富营养化
- 7、生物多样性
- 8、等标污染负荷

二、简答题 (每小题 10 分, 共 70 分)

- 1、简述环境管理的基本任务。
- 2、环境管理的经济手段有哪些基本类型?
- 3、简述环境规划的功能。
- 4、简述流域环境管理的主要途径。
- 5、简述政府对行业进行环境管理的主要途径。
- 6、简述环境规划的基本内容。
- 7、我国“十二五”规划期间污染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比“十一五”期间有何变化?

三、论述题 (每小题 20 分, 共 40 分)

- 1、试述大气环境规划的综合防治措施。
- 2、阅读以下文字, 试述从中折射出的中国环境管理问题, 并提出你的解决方法。

北京空气质量数据真假难辨 中外媒体口水战升级

2011-11-7 中国网

2011 年 10 月底, 市环保局监测中心工程师李云婷曾对北京大雾天的污染情况表示, 全市平均污染指数为 132, 属轻微污染。而微博上有多位名人转发了美国大使馆监测的空气质量数据, 该地区大气污染指数高达 307 (10 月 31 日数据), 达到了“毒害”级别。而 10 月 30 日这一天, PM2.5 细颗粒物浓度达到了 387, 北京空气质量指数为 425, 赫然显示“有毒害”。该数据明显高于北京市环保局

官方公布的数据。两方公布的空气污染程度，有巨大差距。针对此问题，网友们却有自己的声音。毕竟，民众健康才是最重要的标准。而媒体之间的口水战，似乎也有愈演愈烈的趋势。

美国《洛杉矶时报》10月30日的文章说，美国大使馆空气质量数据让中方数据黯然失色。2011年10月的一天，大使馆检测结果显示污染远远高于美国环保署设定的标准，已经“指数超标”。但北京当天自己的检测数据却为“轻度污染”。

《凤凰网》11月3日表示，前两天北方的雾霾天气已经让人体感觉不适，而环保部门的权威数据却是“轻度污染”，可见，空气质量的监测数据不能继续玩弄“数字的游戏”了，否则，很容易成为一出自欺欺人的闹剧。这其中的危害性在于，一方面，有些地方可能会沉浸在“环境良好”的虚幻满足中表扬和自我表扬，看不到差距，察觉不到危险，或者虽然有所察觉也不愿意正视，继续瞒和骗，不愿意在环境治理上下更大力气。

《北京日报》11月4日一篇名为《空气质量数据不该看别人脸色》的文章写到：美国驻华使馆监测并公布北京的空气质量，这在所有驻华使馆中是绝无仅有的，其出于何种动机，意欲达成何种目的，大家可自去琢磨。美国驻华使馆只进行一个点的检测，得出的数据并不能说明偌大的北京市空气质量如何如何。如果非要拿这个数据说明点什么的话，那只能说明美国驻华使馆监测器所在的那一小块天地的污染程度。并把矛头直接指向曾利用微博转发此份质量报告的名人，称其都是崇洋媚外。

《北京晨报》11月3日报道，市环保局新闻发言人杜少中坦言，空气监测站的设点不同会引起检测数据有差异。美国大使馆发布的是浓度，而市环保局发布的是指数，两者之间其实有换算的方式。此外，监测的污染物不一样，市环保局监测的是粒径在10微米(含)以下的颗粒物，“环保部的监测办法中规定，PM2.5应占到PM10以下的颗粒物的一半，所以美国大使馆公布的PM2.5不应该超过我们PM10的总量。杜少中表示，愿与美国大使馆比对数据，只是何时公布暂不确定。

杜少中的一句“我们北京自己大气污染防治不断深入发展，不是看哪个大使馆在干什么。”所表现出得强硬态度，曾给笔者留下深刻的印象。《中国传动网》以一个《中美空气质量数据有出入北京环保局霸气回应》的标题概括了整个访谈过程，也曾一度引来众多网友关注。

监测一样的空气环境得出两个数据，一高一低、一中一洋，该相信哪个？不难发现，在这场数据的博弈中，民众的健康却被轻轻带过。

雾霾笼罩之下，人们的呼吸道、肺叶，乃至整个的生命体征已经在预警。我们注意到，前些天持续多日的雾霾，很多城市的病人骤然增多。这种情况之下，环保部门理应尽快积极回应民意，清除掉笼罩在监测数据上面的重重雾霾，从而向着真正天朗气清的环境迈进。

人们质疑，这一被称为入肺颗粒物的有害物质为何没有纳入强制性监测指标？环保部门专家表示，将PM2.5列入空气质量监测指标，技术上不存在问题，只是“时机不成熟”。相关人士解释称，目前我国PM10的浓度水平比较高，问题尚未根本解决，而PM2.5的污染情况较重，如果制定实施PM2.5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，将大范围超标。（《京华时报》11月2日）

民众有权知道自身时时刻刻置身的环境状况，这种知情，也正是形成社会共识、公共话语的前提。毕竟，空气质量的好转不是一天两天就可以完成，需要集

纳全社会的力量去推动、去改善。在这个过程中，人为设定一些数据，不过是一种积极的参照罢了。这个标准、那个指标，其最高的旨归无非是大众福利。与此相比，其他的种种情由都算不得什么，惟有民众的健康，才是空气质量监测的最高标准。

同时，我们也期待着环保部门尽快修改完善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，将 PM2.5 纳入评价指标。但愿这个过程不再漫长，民意的期待不再落空，而雾霾天气、雾霾数据也不再成为民众健康的隐形杀手。让这场数字闹剧真正结束在人们的行动之中。

环保部：空气监测将增臭氧 PM2.5 等细颗粒指标

人民网北京 11 月 16 日电（记者 蒋琪）

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从今日起向全社会第二次公开征求意见，环境保护部科技标准司负责人就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公开征求意见答记者问。

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是根据哪些原则和条件制定出来的？与其他国家和 WHO 的原则是一致还是有所不同？

答：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修订的原则主要包括四个方面：一是以最新的环境空气质量基准研究成果为科学基础制定标准，以保护公众健康为最主要目标，重视保护生态环境和社会物质财富；二是充分考虑我国环境空气污染特征和经济技术发展水平；三是考虑国家环境空气质量阶段性管理目标，与现行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划、政策和标准相衔接；四是监测技术、设备和技术保障能够实现大规模、长期连续监测。实际上，其他国家和世界卫生组织（WHO）的环境质量标准制修订也是按照上述基本原则进行的，我国修订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的工作思路符合国际通行做法。

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（二次征求意见稿）较现行标准有哪些变化？

答：与现行标准相比，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（二次征求意见稿）主要有三个方面突破：一是调整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分类方案，将现行标准中的三类区并入二类区；二是完善污染物项目和监测规范，包括在基本监控项目中增设 PM2.5 年均、日均浓度限值和臭氧 8 小时浓度限值，收紧 PM10 和 NO2 浓度限值等；三是提高数据统计有效性要求。这是我国首次制定 PM2.5 的国家环境质量标准。

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（二次征求意见稿）中的项目限值是如何设置的？

答：标准修订稿中污染物项目限值的设置，综合考虑了 WHO 关于大气污染物环境风险防控的研究成果和我国当前实际环境形势，从最有助于促进我国大气环境保护的角度，参考 WHO 提出的环境空气污染物浓度目标值制订了标准限值，这是我国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与国际接轨的一次重要实践。

北京网友申请公开 PM2.5 数据遭拒

2011 年 11 月 22 日 南方都市报

南都讯 记者张书舟 北京网友“奇异的恩典”昨日发微博说，他于 11 月 19 日向北京市环保局书面提出关于北京 PM2.5（粒径小于 2.5 微米的细微尘颗粒）数据的信息公开申请，但昨日接到该局口头答复称，数据仅供研究用，不能公开。“奇异的恩典”对南都记者称，如果北京市环保局的书面答复仍是拒绝公开，他

将申请行政复议，甚至提起行政诉讼。

发快递申请信息公开

“鉴于 10 月以来，关于北京空气质量，民间和官方产生了很大争议。本人今日已通过 EMS 向北京市环保局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要求公布今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18 日北京环保部门每日监测的 PM2.5 数据”。11 月 19 日，网友“奇异的恩典”发出了上述微博，同时还公布了一张 EMS 快递的照片。从照片上来看，这封快递是寄往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的。

“奇异的恩典”说，“环保局副局长杜少中(微博)此前称，北京有 PM 2.5 监测数据，并且愿与美使馆比对。这些数据既能让外国人知道，为何瞒着国人？”此前，北京市环保局副局长杜少中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证实，除美国驻华大使馆(微博)外，北京市环保部门也有监测 PM 2.5 数据，但杜少中表示，“我们不能随意公布”。

环保局询问是否撤回

昨日，“奇异的恩典”再次发微博说，“北京市环保局今天给我打电话，问我是不是考虑撤回关于北京 PM 2.5 数据的信息公开申请，称环保局的 PM 2.5 数据不完整，不是每天都监测。我说没关系，那就提供你们已有的监测数据。环保局答曰，他们手中的 PM 2.5 监测数据仅供研究之用，按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，不能公开。我要求他们给我一个书面答复”。

据了解，“奇异的恩典”名叫于平，其微博认证信息为“媒体人”。

于平告诉南都记者，他早在 11 月 18 日就在环保局网站上申请了信息公开，为了双保险，又在第二天寄出了书面快递。对于这次申请信息公开的原因，于平说，按有关部门现在的说法，要到 2016 年才实施包括 PM2.5 在内的新空气监测标准，但也公布了两个提前实施的途径。于平申请信息公开，是希望可以尽早公布 PM2.5 数据，“触动触动他们，希望能够提前公布”。

如再遭拒或提起诉讼

由于昨日北京市环保局只是在电话中口头拒绝，所以有网友提醒于平说，“口头说的都不算，让他们按正常程序，在 15 个工作日内拿出书面答复出来，能公开的公开，不能公开的说明理由”。

于平对此表示赞同，他告诉南都记者，现在北京市环保局只是口头拒绝，他将继续等待书面答复，如果该局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书面拒绝信息公开，他就要申请行政复议，若行政复议失败，他将提起行政诉讼。

于平在自己的微博上说，“环保局监测 PM2.5，无论设备还是人员，都靠纳税人供养，结果反要瞒着纳税人，这是什么逻辑？事关民众生命健康的 PM2.5 数据，绝不能捂在政府的口袋里”。于平告诉南都记者，他在电话中曾反问北京市环保局的工作人员为什么不能公布，对方称是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的，但他随后查阅了信息公开条例，也咨询了相关法律人士，并无该工作人员说的内容。“如果真到了行政诉讼，只要没有行政干预，他们肯定赢不了。”